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云供函〔2025〕3号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第075号提案的答复

罗旭、李永勤委员：

您们提出的《加快林菌产业发展、打造云南乡村振兴新引擎》（第075号，以下简称《提案》），已交由我们主办。经与省林草局、省农业农村厅等相关单位协商后，现答复如下：

一、办理工作开展情况

首先，非常感谢您对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的高度关注。《提案》分析了我省林下产业发展方面存在的4个方面问题和困难，并提出了云南加强“林菌”产业发展的4个具体建议，这正是我们需要认真研究和解决的问题。我们高度重视《提案》，省供销合作社领导对《提案》办理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明确了办理处室和责任人，积极研究开展办理工作，我们积极与省农业农村厅、省林草局沟通，征求了他们的办理意见。我们

也正在积极努力、多方呼吁，从各个层面、各个方面争取支持，以求得共识，共同发力，推动林菌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二、关于提案中反映的问题

一是关于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不足，二是关于科技支撑能力不强，三是关于人才培养滞后，四是产业链发展不充分等问题。我们经研究核实认为，两位委员反映的问题客观实际，是制约云南食用菌产业特别是林菌发展的主要问题。目前，全省野生菌分布广泛，但抚育管理不到位，加之采集者大多缺乏识别和采集利用的基本常识，未成熟采摘比较普遍，导致林地的出菌率普遍偏低。缺乏野生菌的采集及分级标准，优势产品不明显，市场主体小散弱，精深加工能力不足，企业带动效益不佳，制约着林菌产业发展。

三、关于提案内容的逐条答复

（一）关于“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的建议。我们的办理意见是：近年来，为做大做强“林菌”产业，相继出台了《云南省加快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云政函〔2020〕97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农业农村厅出台了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专项行动方案，农业品牌打造实施方案等，省供销合作社编制出台了《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以下简称《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支持措施（试行）》（云供发〔2024〕15号）；省林草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

确要培育发展野生菌类等林下产品采集业，科学利用林地资源，加大人工保育促繁力度，以松茸、牛肝菌、松露、干巴菌、鸡枞等高原特色野生食用菌为主，创新采取“封山保育、人工促繁、包山养菌”等方式促繁食用菌，大幅提升野生菌规模和质量。截至2024年底，全省共有55个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高原特色食药菌林下仿生生态化栽培技术应用面积累计13476亩，示范引领了林菌产业发展。

（二）关于“加强人才培养及科技支撑”的建议。我们的办理意见是：近年来，为支持“林菌”产业发展，我们根据《指导意见》、《规划》以及《关于推进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研究院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明确提出打造科研人才队伍建设标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在做好现有科技人员能力提升和培养工作的同时，加大科技人才引进力度，探索柔性引进工作机制，不断壮大科技人才队伍，形成高端人才突出、青年人才众多的队伍结构，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科研人才队伍。围绕全国重要食用菌种质资源进行调查、收集、保藏与评价，开展种质资源鉴定、保藏、评价等技术研究，为食用菌产业发展提供优异种质资源保障。重点开展以保育区、标本馆、遗传物质库、菌种库、活体组织库、活性成分库、信息库及集科研、展示、体验、培训、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中国野生菌博物馆”建设，构建“一区两馆五库”食用菌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根据不同的原生态林地、植被条件和食用菌的栽培特性，研发了“绿色、高效、生态”高原特色食药菌林下仿生生态化栽培技术，提质增效的良

种良法栽培技术。

（三）关于“提升‘云菌’品牌内涵”的建议。我们的办理意见是：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支持措施（试行）》（云供发〔2024〕15号），重点加强对“三品一标”建设进行奖补，特别是对获得国家及省部级认定的品牌，重点进行奖励。2025年，省财政安排了1375万元，用于支持全省食用菌产业发展。近三年来，全省“三品一标”成效明显，取得了食用菌国家标准4项、行业标准6项、团体标准14项目，食用菌新品种15个，食用菌地理标志5项，食用菌有机食品68个，食用菌绿色食品14个。在2021至2023年，共计13个“云菌”品牌纳入全省“绿色云品”品牌目录管理。我们还持续打造“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的“绿色云品”品牌矩阵，“云菌”品牌数量快速增长，品牌效益持续增长，引领野生食用菌产业可持续发展。

（四）关于“促进林菌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我们的办理意见是：省林草局印发《云南省关于推进森林可持续经营的指导意见》，明确在不影响森林生态功能的前提下，鼓励农户和规模经营主体规范有序、科学合理利用商品林地、二级国家级公益林及省级公益林地等各类林地资源重点发展林菌、林下中药材等为主的林下仿野生种植、以野生菌为主的林下产品采集加工。着力打造野生菌“产业高地、科研中心、美食天堂、康养福地、文化乐园”。以“小菌子、大产业”为目标，示范带动全省野生食用菌产业发展，打响世界“云菌”品牌。全省现有野生食

用菌保育促繁基地 612 个，保育促繁面积 296.61 万亩。

四、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加强野生食用菌保育促繁基地建设。利用松茸、块菌（松露）、美味牛肝菌、干巴菌、鸡枞、青头菌等高值优势，珍稀野生食用菌保育促繁的核心技术，在野生食用菌重点产区选择适宜林地，建设保育基地，采取“种质资源封育+保育促繁+包山养菌”等方式，提高野生食用菌产量及质量。在野生食用菌重点产区分类梯次推进建设野生食用菌保育促繁促产先行示范区以及稳步发展区，有基础的基地配套研究提升保育、采集、保鲜等技术并推广使用，先行示范区配套建设规模适度的分拣、分级预冷、预包装场所及冷链物流体系。坚持“林-菌”复合型可持续发展，建设块菌（松露）、天麻、茯苓等食用菌仿生栽培（培育）示范基地。建设“野生食用菌保育+采集+餐饮+民宿”的“林-菌-旅”示范点。

（二）着力推动“云菌”加工基地建设。以昆明为中心，涵盖玉溪、楚雄等，依托当地野生菌资源优势以及邻近省会昆明的区位优势，建设加工生产聚集区，解决产品附加值低的短板弱项，提升保鲜加工技术水平，对食用菌深度开发、精深加工，开发膳食纤维、食用菌蛋白等大众产品和功能性食品、调味品、营养强化剂等新产品，不断提高资源利用率，延伸产业链，提升食用菌综合价值，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三）大力提升“云菌”交易功能。在国际市场拓展方面。依托野生食用菌交易中心影响力，增加野生食用菌的原料来源，

在昆明分拣分级包装，提升效益或通过加工提高附加值，扩大云南野生食用菌对亚洲、美洲、欧洲等野生食用菌的出口份额。在推动国内市场融合方面。加大食用菌大健康养生的宣传推介，强化把食用菌作为餐桌上的食药兼用食品，推动“云菌”进京、入沪、到港，充分挖掘内需潜力，拉动食用菌内需经济有效形成。在改造提升省内市场方面。改造提升或新建规范化、功能化（含分拣分级、现货交易、线上交易、仓储、冷链物流、检验检测、美食等功能区）的交易市场。形成以昆明为中心，南华、易门、香格里拉、昭阳、陆良分中心的“1+5”交易市场格局。创新“云菌”交易机制，在昆明、香格里拉等地开展松茸、块菌（松露）等珍贵食用菌拍卖试点，成熟后在其他地区示范推广。

（四）强化科技支撑和标准体系构建。加强野生食用菌种质资源可持续利用技术体系建设，依托“云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研究院”等现有的科技创新平台，研究野生食用菌驯化和食用菌优良菌种选育、全程保鲜、附加值提升、检验检测等技术，构建全产业链科技支撑体系。构建涵盖野生食用菌采收、保育促繁、栽培、保鲜加工及产品、检验检测、流通、食品安全的野生食用菌标准体系。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三品一标”认证，鼓励经营主体做好品牌培育。

（五）加强“云菌”品牌体系建设。打造“云菌”公用品牌及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培育地理标志产品。结合野生食用菌具有地域性、民族性等特征，以松茸、块菌（松露）、鸡枞、美味牛肝菌、鸡油菌等野生食用菌为主，挖掘地域性、民

族性“菌文化”资源，着重针对野生食用菌地域生境、饮食文化、特色烹饪等，打造“云菌”滇菜餐饮品牌。建设“三生融合”特色小镇或特色村。

（六）加大野生食用菌的科普宣传力度。加强野生食用菌科普宣传，提高群众识菌、采菌、爱菌、护菌的科学意识。宣传并讲好“识菌、采菌、食菌、爱菌”的“菌文化”故事，充分发挥云南食用菌种质资源、自然资源、菌文化资源优势，坚持保护与开发并重，加大我省野生食用菌的宣传力度，积极参加或举办野生食用菌宣传推介活动，不断增强“云菌”品牌在国内外知名度和影响力。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之处，请与省供销合作社联系。希望继续关心关注我省食用菌产业发展，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年5月23日

（联系人及电话：合作指导处石祥成，18806918555）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